

二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業務報告

日期：112 年 5 月 10 日

報告人：局長 張 漢 雄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開議，漢雄應邀列席提出本局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市漁業及海洋事務推動之支持與鞭策，使本局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表達最誠摯之感謝。

高雄市擁有獨特山、海、河、港資源，海洋及漁業產業蓬勃興盛，本局主管業務包含海洋污染防治及監測、推動本市水產品行銷、漁會、養殖漁業及魚市場輔導、漁港管理及漁業工程建設、漁民福利及輔導、遊艇海洋休閒遊憩及郵輪經濟推廣…等多項工作。謹將本局重要工作辦理情形及未來努力方向與展望，向貴會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貳、重要業務執行概況

一、打造高雄海味推廣行銷高雄漁產品

(一)參與國內食品展，拓展水產品行銷通路

協助業者參與 2022 台北國際食品展，該展業於 6 月 22 日至 25 日在南港展覽館辦理完畢，共有 31 家前往參展，本次展覽特別與農業局結合，共同行銷本市優質農漁特產及推廣石斑魚；另高雄國際食品展部分，彙集本市優質水產品公司、養青及漁會團體等，籌組「高雄海味專區」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參加「2022 高雄國際食品展」，本市水產品業者計有 20 家參展，共 49 攤共同為品牌行銷推廣，為期 4 日。二次展覽共創造現場接單金額及 1 年內交易金額合計約為 490 萬元美金。



(二)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拓展本市水產品國際市場

2023 FOOD EX JAPAN 國際食品飲料展在 2023 年 3 月 7 日至 10 日在東京國際展示場（Tokyo Big Sight）隆重開幕，本局結合台灣水產同業公會暨水產加工業者組團設置台灣優質漁產品館參展，合作打出「高雄海味」品牌。此外，本市參展三家業者，其中宏裕行推出「花枝系列」食材、允偉興業生食級的鯛魚、鮪魚生魚片跟安永生技所展出的調理冷凍即食虱目魚肚等，受到觀展人員的高度評價與關注。

經 4 天現場展售活動，現場接單及後續訂單效益直逼 1 億元台幣，讓高雄最優質水產品搶攻疫後國際市場，打開國際行銷通路。

(三)辦理高雄海味漁產品行銷推廣暨漁村文化活動

為達到行銷展售漁產品、落實食漁教育及深耕漁村文化，永續經營食魚文化，規劃以「主題性水產品展售活動」、「食魚教育」及「漁村小旅行」三項活動辦理「高雄海味漁產品行銷推廣暨漁村文化活動」案，辦理「主題性水產品展售活動」1 場、「食魚教育」8 場及「漁村小旅行」3 場，活動共吸引約 2 萬 5,000 人參與。



(四)輔導漁會建置冷鏈設備，調節漁產品產銷

建構冷鏈設備，為降低產銷失衡魚價浮動，保障漁民權益，於漁獲豐收、天災提前採收或其他因素時，能夠由漁會協助進行收購及加工，調節養殖魚價及漁獲供需進行產業增值與升級，故 111 年補助本市漁會及岡山魚市場所提 11 項冷鏈計畫，協助漁會魚市場內冷鏈設備及擴增冷凍庫，以有效提升從養殖端、生產、儲藏及運輸等環節產品穩定，計畫總經費達 1 億 5,145 萬元，本市政府補助新台幣 6,738 萬餘元。

(五)執行班班有石斑共享國產魚美味料理

本市配合農委會執行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石斑魚專案實施計畫，依教育局所提供共計 337 所學校，供應午餐人數為 22 萬餘人，總採購金額為 7,350 萬 960 元，最多可供應每位學童師生食用 4 次石斑魚。高雄市校園眾多，單次需求量將近 17 公噸，4 次總重將達到 68 公噸，海洋局為能讓

整體業務推展順遂，對於學校所需數量、供餐地點、料理方式等，以及冷藏、冷凍存放措施及採購流程多次與教育單位進行討論，已串聯石斑魚供應商與學校，本市班班吃石斑計畫，使高雄市學童可以食用到優質味美的石斑魚料理。

(六) 蚵寮冷鏈展售中心開幕啟動全國首輛行動門市冷鏈服務車

梓官區漁會去年重新整修冷鏈展售中心，並於 112 年 3 月 18 日嶄新開幕除透過展售中心促進國產水產品銷售量，進而增加原料使用量，且提供方便舒適的購物環境，讓消費者購買優良漁產品，更能吸引外地遊客帶動周邊發展，拉近城鄉的距離，突顯當地漁村特色。另外考量偏遠地區生鮮超市稀少，因受限地理及交通因素，購買漁產品不易，即便現今網路及電商平台眾多，但偏遠地區運輸成本反應在當地消費者身上，導致當地民眾較少食用國產漁產品，為提高偏遠地區孩童及年長者漁產品營養攝取，梓官區漁會特別打造行動門市服務車，將安全、便宜且營養價值高的當季漁產品推廣至偏遠地區。

二、健全養殖環境輔導養殖漁業發展

(一) 辦理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1. 為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分散鉅額災損，以保障本市養殖漁民投資、穩定市場魚貨供需及維持產地價格，目前推動「降水型」及「溫度型」2 項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商品，以往商品保險費用皆為漁業署、市府、投保養殖戶各負擔 1/3，本局從 110 年起提高補助，降低漁民保費負擔比例，讓本市投保養殖戶僅負擔 1/4。
2. 最近一次獲保險理賠時間是 110 年，該年 1 月 8 日晚上至 1 月 9 日清晨，高雄沿海區域（茄萣區、永安區及彌陀區）其溫度連續 10 個小時以上氣溫低於 10 度，達理賠標準，共計理賠 430 萬 2,622 元。

(二) 推動漁電共生

1. 為落實國家能源轉型願景，協助養殖產業升級，本府林欽榮副市長籌組跨局處綠能推動小組，於 110 年 2 月 2 日成立「漁電共生專案辦公室」，研擬高雄市漁電推動方針、建立府內溝通協調平台、即時提供民眾、養殖戶及光電業者更全面、便利及專業的服務與投資諮詢窗口等事務，為養殖產業導入新契機，恪守「漁業為本綠能增值」的政策核心，以三大核心理念：綠能生態共榮、尊重民眾意願及維護漁民權益，保障養殖戶權益，期盼藉由綠能增值，帶動傳統漁業成功轉型。
2. 自 110 年 2 月 2 日至 112 年 3 月 28 日止，本市漁電共生屋頂附屬設置綠能設施之申請案件計 108 件、地面型綠能設施計 14 件，預估設置量

達 244.33MW。

(三)建設養殖漁業基礎設施

111 年度辦理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排水路清淤等工程、路竹區興達港區漁會路竹辦事處旁擋土牆改善工程（二期）及永安區保安路 1 巷道路塌陷復建工程農路等設施 13 項工程，以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與魚塢集中區排水路農路等設施，提高養殖環境安全與養殖生產量。

(四)掌握養殖漁業放養量

- 1.依「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作業及審查辦法」規定，輔導養殖業者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至魚塢所在地區公所辦理放養量申報，並於申報程序結束後，由本局魚塢查報人員至魚塢進行放養量現地查報作業。
- 2.經統計，111 年本市陸上養殖魚塢口數 11,995 口，截至 12 月底放養量調查共計 11,408 口，達成率 95.1%。

(五)辦理養殖漁業經營管理技術講習與智慧養殖設備媒合

111 年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與智慧養殖設備廠商合作辦理 2 場水產養殖經營講習課程，提供漁民關於智慧養殖實際應用經驗，養殖設備補助申請流程及專業養殖技術內容。課程獲得漁民與廠商熱烈反應，當年度漁民申請智慧養殖設備補助案件共 63 件，為近三年來申請案件數量最多。

(六)促進漁村發展輔導業者獲「第三屆農村領航獎」

為促進農村永續發展及農村活化再生，彰顯農村再生社區學習及治理之楷模，輔導本市青年漁民返鄉創業，經多年輔導與努力，本市彌陀區張博仁、永安區新港社區陳坤成榮獲「第三屆農村領航獎」，發揮漁村領航之效果，以擴大在地產業與漁村再生推動成效。

近年來漁村結構轉變及資源的挹注，逐漸吸引外地工作的遊子返鄉創業或繼承養殖產業，本局特別結合青年局讓返鄉青年能夠逐步創業，陸續推出養殖青年創業補助、漁產品產業輔導及通路推廣、青年從農創業貸款利息補貼等補助計畫，協助鼓勵小漁自產自銷及漁二代返鄉從漁，針對養殖生產、加工等機具購置補助與補貼從漁的貸款利率，降低養殖業入門門檻，另為提升高雄市漁產品價值，增加銷售機會，亦協助養殖青年開發多元產品、包裝設計與行銷通路，提升漁產品曝光度，吸引消費者目光。

三、加強水產品安全管制確保食安政策

(一)監測未上市水產品

- 1.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託之「111 年度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 計畫」，針對本市上市前養殖水產品（養殖魚塢）進行採樣送驗。
2. 檢測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及農藥等，抽驗魚種包含午仔魚、鰻魚、吳郭魚、虱目魚、鱸魚、蝦類、甲魚等。
 3. 111 年漁業署核定採樣 350 件，已全數採檢完畢，執行率為 100%。



(二) 檢驗水產飼料及輔導水產品認證

1. 針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111 年度漁業署核定抽驗 93 件（檢驗項目為一般成分 44 件，藥物殘留 36 件、三聚氰胺 1 件、瘦肉精 2 件、農藥 1 件、重金屬 3 件、賀爾蒙 4 件、戴奧辛多氯聯苯 2 件），111 年度僅有 2 項一般飼料成分不符規定，已依飼料管理法裁罰違規行為人 3 萬元罰鍰。
2. 本市水產品產銷履歷及溯源水產品輔導辦理情形：
 - (1) 輔導本市業者取得產銷履歷迄今累計 183 戶。
 - (2) 輔導本市業者取得水產品生產追溯迄今累計 715 戶。

四、豐富多元之漁業產業

高雄市漁業按作業（區）海域可分為：遠洋漁業、近海漁業、沿岸漁業及養殖漁業等 4 類，總年產量約 53 萬公噸，年產值約 325 億元，分別佔全國 55.58% 及 44.53%，皆為全國第 1（表 1、圖 1）。

表 1 高雄市各項漁業產量（值）佔全國百分比及順位

漁業別	高雄市		全國		百分比		順位		
	產量 (公噸)	產值 (千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千元)	產量 百分比	產值 百分比	產量	產值	
遠洋 漁業	國內卸售	221,875	14,541,675	246,318	16,968,851	90.08%	85.70%	1	1
	國外卸售	267,589	13,855,372	285,654	15,689,591	93.68%	88.31%	1	1
	合計	489,463	28,397,047	531,972	32,658,442	92.01%	86.95%	1	1
近海漁業	9,406	546,706	148,374	9,796,239	6.34%	5.58%	4	4	
沿岸漁業	2,289	443,604	20,701	3,286,914	11.06%	13.50%	3	2	
養殖漁業	29,690	3,086,231	253,977	27,186,990	11.69%	11.35%	5	5	
總計	530,849	32,473,588	955,024	72,928,585	55.58%	44.53%	1	1	

（資料來源：110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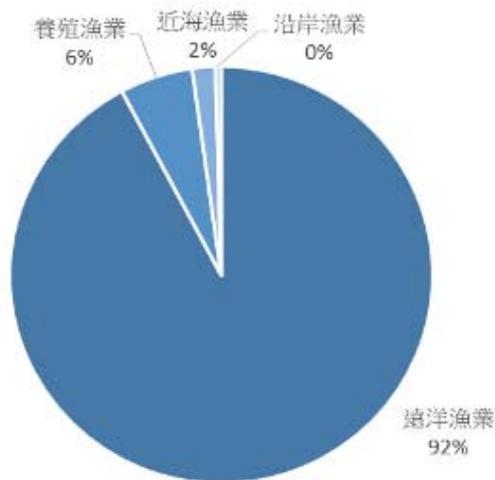


圖 1 高雄市 110 年各漁業產量比例

(一)遠洋漁業

本市遠洋漁業，作業區域在離岸 200 海浬的經濟海域以外之公海、或其他國家內水領海、專屬經濟海域從事鮪延繩釣、鰹鮪圍網、魷釣和秋刀魚棒受網等方法來進行捕撈作業，遍及三大洋。本市因具有良好港灣之天然地理條件，為我國遠洋漁業最重要之基地，110 年本市遠洋漁業年產量 48.9 萬公噸，年產值達 284 億元，占本市漁業總產量 92%，亦占全國遠洋漁業總產量 92.01%，排名全國第 1。

(二)沿近海漁業

- 1.本市近海與沿岸漁業兩者產量合計為 1.17 萬公噸，占本市漁業總產量 2.2%，沿近海漁業可細分為距岸 12 海浬內作業之沿岸漁業及距岸 12~200 海浬內作業之近海漁業。
- 2.本市沿岸漁業主要以刺網、赤尾青蝦漁業以及鯛及雜魚延繩釣為主；近海漁業主要作業漁法為中小型拖網、扒網以及鮪延繩釣為主。

(三)養殖漁業

本市養殖面積 3,710 公頃，占高雄市總面積 1.32%，其中劃設永安、永華、新港、彌陀及興達港等 5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及 1 處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合計 1,887 公頃。本市養殖漁業產量 3 萬公噸、產值 30 億元，其產量之前三項養殖魚種為虱目魚、石斑魚及鱸魚，而產值之前三項養殖魚種為石斑魚、虱目魚及白蝦。

五、強化本市漁業及海洋產業建設

(一)配合推動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

- 1.前鎮漁港啟用迄今已 50 餘年，碼頭設施已漸老舊，卸魚、交易環境及

衛生條件已無法滿足現代衛生安全條件所需，為提升前鎮漁港水產衛生安全、友善船員休憩空間、改善港區水陸環境、優化人、物流交通動線等目標，農委會陳報「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予行政院，奉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81.37 億元（中央公務預算 80.47 億元、高雄區漁會 0.9 億元），其中委託本府代辦經費約 32.78 億元。規劃除由農委會自辦前鎮漁港南側碼頭及市場卸魚碼頭之整建外，另委請營建署代辦新建多功能水產品運銷中心、新建多功能船員服務中心等 2 項工程。

2.本府代辦工項為：旗津漁港碼頭整建工程（前鎮漁港船席調配使用）（本局）、雨汙水下水道建設（水利局）、景觀及休憩環境營造：包含高雄區漁會大樓、前鎮漁服中心建物及既有前鎮漁市場整建改善（本局）、景觀綠美化及道路整頓改善（工務局養工處）、增設號誌標誌標線、路況監視器等智慧交通設施（交通局）、納入都市計畫範圍－已於 111 年 5 月 12 日公告發布實施（都發局）。

(二)活化鼓山魚市場

為全面改造鼓山魚市場目前現況，並為有效活化哈瑪星港區，引入更多觀光資源，本府於 110 年 7 月 1 日向高雄區漁會承租第一拍賣場土地進行改造活化。

活化後場域業於 111 年 7 月 7 日委外出租予南仁湖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並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開幕，規劃為餐飲、農漁產品展售空間、直播展演空間、戶外假日市集等空間，輔以鼓山渡輪站交通機能，打造串聯棧貳庫至哈瑪星地區及旗津渡輪之觀光廊道。

(三)協助設置興達港「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行政院核定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該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與「三中心」（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離岸工程中心）；高雄市政府協助完成都市計畫與漁港計畫變更、建物建照、使照、工廠登記證及專區劃定等相關行政作業。

「海洋工程區」由中鋼公司成立「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投入 68.42 億元經費，另三中心總計投入經費 42.62 億元，以上政府及民間投資合計 111.04 億元。預估一區三中心總計創造 96 億元產值，增加 710 個就業機會，其中海創中心預計可促成業界合作 20 家，金額 3,000 萬元；專利申請 10 件，技術移轉 2,000 萬元，人培中心每年約培育人才 1 千人次。



(四)辦理「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

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計畫經費 3.6 億元（中央與地方各分擔 1.8 億元），預計完成碼頭長度 672 公尺，提供 90 艘漁筏停靠，本案已於 110 年 9 月 13 日開工，截至 112 年 3 月 24 日工程預定進度 60.42%，實際進度 62.83%，預訂 113 年 2 月底完工，未來興建完成後，不僅能解決汕尾漁港淤積，漁筏進出港不易問題，並得以紓解中芸漁港漁船筏擁擠狀況，提供漁船筏便利、安全之停靠及作業環境。



(五)增設林園區中芸漁港上架場（含曳船道）

- 1.中芸漁港漁船筏上架場歷經多年使用，設施老舊，且原始設計亦不符現在漁船筏需求，導致漁民需轉往東港或旗津漁港上架檢修，故本局爭取漁業署補助經費及本府配合款計新台幣約 2,355 萬元辦理「中芸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整建工程」，讓林園區的漁民也能有方便、快速又安全的檢修設備。
- 2.本工程原規劃設置 2 軌曳船道 2 條及台車、滑輪、機房、辦公室、照明、捲揚機等設施，111 年 1 月 17 月起施工期間，地方漁民反映需能服務 CT4 漁船（50 噸以上未滿 100 噸）上架維修使用，經檢討後其中 1 條曳船道將由 2 軌變更為 4 軌納入第 2 期辦理，第 1 期工程（2 軌部分）已於 112 年 2 月 14 日完工，續爭取漁業署補助辦理第 2 期工程。

(六)推動興達港民間申請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建設 BOT 案

民間申請人於 109 年 4 月 24 日依促參法第 46 條規定以民間自行規劃申請

參與公共建設方式遞送「興達港建置修船廠及遊艇碼頭 BOT 案」規劃構想書，本案符合政策需求，本府亦授權本局辦理促參相關程序作業，並完成公聽會、初審會議、招商說明會、甄審會及公告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等程序。全案已於 111 年 6 月 9 日完成議約並於 8 月 19 日完成簽約公證。依開發構想 2 座修造船廠及 98 個船席位遊艇碼頭，預計將於 116 年 7 月完成興建，根據民間申請人所提規劃構想書，預計效益為提供漁船修護服務，讓周遭漁民之漁船有便利之維修保養公共服務，另設置遊艇停泊碼頭，提供發展遊艇休憩活動之基礎設施，可形塑市府在招商績效與協助開發商投資之整體形象，增加政府開發租金、權利金收益及稅收約新台幣 34 億元，並創造當地就業機會 300 人以上。

(七)辦理「前鎮區公 4 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 BOT 案」

為推廣遊艇遊憩活動及發展國內小型遊艇市場，針對第五船渠辦理 BOT 促參案，未來可串聯市區多處遊艇停泊據點，帶動地方經濟，提供就業機會。該 BOT 案業於 110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政策公告上網徵求民間投資人提案，公告日期截止已收到一家廠商提案，業已通過資格審查，同步配合提案廠商需求辦理公 4 用地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中，預計 112 年 6 月公開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

六、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及海洋資源保育

(一)持續海域監測

辦理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 1 次，全年共 4 次；111 年完成 4 次水文及水質採樣、2 次底質及生態採樣，範圍涵蓋市轄海域 36 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二)強化海域稽查與漁船加油站考核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11 年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 14 次、陸域稽查 83 次，並針對本市 8 處漁港漁船加油站辦理現地考核業務。



(三)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111 年輔導民間團體於茄萣、永安、彌陀、梓官及林園等區施放烏魚、黃鱸、黃錫鯛、四絲馬鮫、黑鯛及嘉鱸計 203 萬 8,233 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四)獎勵休漁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獎勵休漁計畫，依據「自願性休漁獎勵辦法」規定，鼓勵漁民調整作業時期，提供漁民選擇休漁之方式，藉由獎勵休漁措施，減少生產成本支出，永續海洋生態，111 年度漁船自願性休漁獎勵金申請案，計核定興達港、彌陀、永安、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區漁會、台灣區鮪魚公會及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共 1,137 艘漁船筏申請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 4,642 萬 1,000 元整。

(五)辦理鯨豚海龜救援及教育宣導

為落實海洋保育類鯨豚、海龜之保育及救援工作，透過海保署整合海巡署、縣市政府、研究機關、民間組織等單位所成立之「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救援組織網」，辦理市轄海域鯨豚、海龜救援工作，111 年度共救援鯨豚 5 隻、海龜 13 隻。另為強化民眾對海洋野生動物之認識，提升其保育觀念，於暑假期間，共辦理 10 場親子「海洋保育類野生動物教育宣導課程」，參與人數 366 人。

七、辦理海洋文化教育及災害宣導

(一)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93 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之「海洋高雄」期刊，內容涵蓋海洋文化、海洋教育、海洋保育、海洋產業、海洋科學、漁業推廣、市港建設等相關議題，提供民眾多樣之海洋新知；「海洋高雄」期刊自 106 年 6 月發行第 44 期起，以電子期刊之形式發行，第 55 期電子期刊於 111 年 12 月 1 日發行出刊。

(二)辦理海洋文化教育巡迴列車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漁業文化，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11 年前往本市國中小學、幼稚園辦理巡迴課程計 40 場次，參與人數 1,177 人。

(三)設置海嘯告示牌及防災宣導活動

於本府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地區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截至 111 年止，已於本市 13 個海嘯溢淹潛勢行政區設置 29 面海嘯疏散避難之

告示牌。

八、輔導遊艇產業發展

(一)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網路平台上線

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台灣國際遊艇展延期舉辦，為持續宣傳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提升國際知名度，推出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以線上虛擬平台模式，精選台灣遊艇及相關周邊廠商，以及五金零配件之商品，運用數位科技輔助，增加遊艇行銷之多元管道，持續促進台灣遊艇產業推廣與交流。「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平台網址：<https://reurl.cc/e6095b>，連結亦放置於本局官網：<https://kcmb.kcg.gov.tw/>。112 年「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網路平台持續展示。

(二)辦理遊艇產業發展及休憩環境推廣

為發展國內遊艇產業內需市場、營造友善遊艇休憩環境，本局辦理「111 年遊艇產業行銷推廣暨人才培育計畫－2022 高雄海洋派對」分別獲海委會補助 510 萬元及交通部航港局分攤經費 500 萬元，以嘉年華形式呈現高雄作為海洋首都和遊艇製造重鎮的城市魅力，結合全新建設完成之愛河灣遊艇碼頭及周邊遊艇碼頭，辦理遊艇小船陸域及水域展售、船艇搭乘體驗、水域遊憩活動、海洋市集等項目，並舉辦重型帆船賽事，展示台灣發展遊艇帆船產業的重要能量及競爭力，提供多元海洋休閒遊憩體驗及海洋運動賽事推廣，發展獨具高雄特色的海洋產業品牌。總參與人次約 3 萬人，活動產生之觀光效益超過 6,000 萬元。

(三)完善遊艇停泊環境

- 1.為提供本市遊艇完善停泊環境，本局利用市轄漁港空間並協調高雄港務分公司釋出高雄港碼頭用地招租，提供遊艇業者闢建遊艇碼頭。目前本市遊艇碼頭現有泊位數合計 181 席，公營部分鼓山漁港 24 席、興達漁港 15 席，皆由本局經管，民營部分亞灣遊艇碼頭 30 席、嘉信 22 號遊艇碼頭 25 席、愛河灣遊艇碼頭 A 區 87 席；另為增加遊艇停泊及遊憩環境，本局於鼓山魚市場設立遊艇公用臨停據點，並將利用愛河水域鴨子船引道開放供小型遊艇上下水使用，拓展多元水域遊憩觀光，並將整合相關單位意見訂定配套措施及規劃硬體建設。針對第五船渠，本局亦獲市府授權辦理 BOT 民間招商引資作業，未來將可新增中小型遊艇於高雄港內停泊空間。
- 2.愛河灣遊艇碼頭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研擬 14、15 號碼頭陸域及水域分 A、B 兩區分期招商，其中 A 區已完成興建 87 席國際級遊艇泊位的碼頭，提供俱樂部會所、休閒餐飲等多元服務設施。

九、營造友善環境創造郵輪經濟

(一)增加高雄郵輪航次

郵輪航線係由航商及旅行業者依據市場需求布局安排郵輪灣靠或母港航程，高雄港 112 年國際郵輪計有 94 預報航次，截至 112 年 3 月底已有 4 航次（8 艘次），全年預計國際郵輪旅客進出港預計將有 27 萬人次。

以 CLIA（國際郵輪協會）統計數據預估，每位郵輪灣靠旅客平均會在靠港城市消費 100 美金，每位郵輪母港登船旅客則平均會在母港城市消費 385 美金，故 112 年預估將產生 6,000 萬美金（新台幣 18.3 億元）觀光效益。

本府團隊、港務公司及臺灣國際郵輪協會等單位通力合作，努力爭取各國國際郵輪航商開闢高雄航線，成功爭取到名勝世界郵輪公司前來高雄開闢高雄及香港雙母港航線，依據台灣港務公司更新名勝世界壹號郵輪 112 年度預報共計 78 航次，名勝世界壹號郵輪於 4 月 4 日高雄首航。

(二)推動「2023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培育郵輪人才

為推動高雄郵輪旅客岸上觀光諮詢、交通接駁翻譯服務、兌幣翻譯等旅客服務諮詢，本局辦理「2023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委由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專業外語導遊領隊人員執行，提供國際郵輪旅客一個友善的服務諮詢櫃台。

為營造本市友善國際郵輪旅客環境並提升本地導遊接待國際旅客能力，本計畫除了提供郵輪旅客岸上觀光資訊諮詢服務外，更開設培訓課程，充實外語領隊導遊外語接待能力，以利本市擴充國際事務處理人才，並藉由開設諮詢櫃台的機會提供有志於此的導遊人員，獲取接待應對國際旅客的實際臨場能力，有效提升本市處理國際事務的軟實力。

(三)媒合郵輪旅客岸上行程

3 月 16 日本局帶領名勝世界郵輪航商地接之永業旅行社人員前往本局專案輔導的安心石斑故事館、梓官漁會門市、原鄉緣紙傘文化村、舊振南漢餅文化館、城市部落風味餐廳等五間店家踩線，試圖媒合在地特色店家農漁產品及遊程提供旅行社規劃給郵輪旅客岸上觀光多重選擇。

十、推動水域遊憩活動

(一)提供西子灣南岬頭沙灘賞景

本局持續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爭取代管西子灣南、北岬頭沙灘區域，並於代管期間免費開放南岬頭沙灘讓民眾賞景，以提供市民親近海洋的休閒場域，111 年度參觀人數計有 124,719 人次，為避免遊客或民眾在南岬頭沙灘區域發生意外事件，本局除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外，亦委請保全公司實施管制人員進入沙灘，以維護民眾生命安全。

(二)發展興達港遊憩水域活動

本局於興達漁港港區範圍內劃設興達港遊憩水域，有學校單位、中華民國港口總工會等單位於該區辦理水上運動的教學及辦理重型帆船、風浪板、小帆船、獨木舟、SUP 立式划板、划水、香蕉船、水上摩托艇之體驗活動，盼得藉此提升參與水上遊憩活動人口數。

(三)提供遊艇動力小船駕駛訓練

為提供國人取得遊艇及動力小船考照訓練及考試場域，本市興達漁港遊憩水域目前計有中華民國港口總工會動力小船駕駛訓練中心、哈瑪星動力小船駕駛訓練機構及瓊業企業有限公司等團體不定期借用興達港水域作為動力小船訓練場地，有效培養國人第二專長技能，增進市民船舶專業駕駛技術、保養船隻及水上救生能力。

(四)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宣導

本局 111 年於西子灣海域遊憩場地辦理安全講習課程、水域防救災職能訓練（BLS 急救術證照講習、心肺復甦及電擊術講習）及親水體驗等活動共 23 場次，共 524 人次參加，包含水域安全教育宣導、水域特性認識及風險預防（如認識離岸流危險等）、溺水事故自救，落實及強化水域遊憩安全工作，降低水域意外或事故發生率，也讓全民藉由多元的水域遊憩體驗認識海洋的偉大和珍貴。

(五)推廣愛河灣水域遊憩活動

為持續提供市民更多親水空間，市府協調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商港範圍由本府開放水域遊憩活動，自 112 年 3 月 31 日起於愛河灣非動力水域遊憩活動區可從事立式划槳（SUP）、獨木舟、泛舟艇等手划船浮具、水上腳踏車、非動力風帆等水域活動。

十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漁業防疫措施

(一)協助執行遠洋漁船入港船員檢疫措施

為防範疫情入侵，避免發生防疫缺口，本局除於前鎮及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劃設遠洋漁船「檢疫管制區」外。另同時規劃遠洋漁船返港採分批分時段入港，以紓解前鎮漁港返港高峰期壓力。此外，除進行原船檢疫船員點名及關懷查訪外，亦配合本府衛生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人員進行原船檢疫之聯合關懷查訪，從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 月 12 日期間已完成進港遠洋漁船 226 艘，關懷查訪船員 7,492 人次。自 111 年 10 月 13 日起，修正防疫規定，返港船員每名船員可向本局領取 4 劑快篩，船員自主快篩陰性後免檢疫並毋須地方政府關懷追蹤，後續行 7 日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外出須有 2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111 年 10 月 13 日起

至 12 月 31 日期間，已完成發放快篩予進港遠洋漁船 100 艘，進港船員快篩 5,025 人次。112 年 2 月 7 日起，鬆綁防疫措施，返港船員僅有症狀者須快篩，且 7 日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可自由外出，並改為發放每位船員快篩試劑 1 劑。自 3 月 10 日起依農委會函停止適用所有遠洋漁船入境相關防疫規定，入境船員無須通報漁業署，及領取家用抗原快篩，入境後回歸一般防疫規範。

(二)持續推動減免租金規費紓困措施

1.轄管市有及國有財產租賃契約租金減免：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本局針對轄管市有及國有房地提出租金優惠措施。

(1)本市興達漁港海上劇場東區及西區國有房地租金、本市小港臨海新村製冰廠國有房地租金等 2 筆，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級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開設結束次月止，租金依原合約之約定減半收取。111 年 1 月至 12 月止，計減半金額為 16 萬 4,784 元及 12 萬 7,656 元。

(2)本局經管前鎮漁民服務中心辦公室共有 31 間漁業相關法人團體承租戶，111 年實施全年租金減半收取，另 111 年 5 月至 7 月另擴大為免收租金。故 111 年全年計減半(免)收總金額為 179 萬 0,328 元。

(3)本市「茄苳海岸環境營造第三期工程（鎮海宮～興達港）」魚苗繁殖場搬遷戶，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紓困措施及減緩產業衝擊，承租戶自 110 年 1 月起至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級流行指揮中心開設結束次月止，依當年公告地價 5%減半收取租金，111 年 12 月 31 日前減收 86 萬 4,512 元。

2.本市岡山魚市場免收 3 個月使用費（111 年 5—7 月）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本府針對與本府承租土地建物之果菜及魚貨拍賣市場，使用費減免 3 個月。

3.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調降收取：本局為配合政府相關紓困方案，續對海洋休閒遊憩及海洋工程相關產業，減半市轄各漁港海上遊樂船舶之漁港基本設施使用管理費，由每日每船噸 20 元調降為 10 元。興達漁港工作船收費標準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4 元，興達港除外之工作船收費標準減半，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6 元；統計 111 年 1 月至 12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調降後收取金額計 1,274 萬 8,862 元。

4.漁業證照換發免徵規費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自 110 年 6 月 23

日起漁業人申請動力漁筏及非動力漁筏定期檢查、特別檢查及修護檢查審查費、核發、換發及補發漁業證照時，檢查費及證照費免收，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免收規費計有 1,850 艘漁船（筏），金額為 299,500 元。

十二、辦理漁港環境清潔美化及登革熱防治

(一)清潔漁港及防治登革熱

- 1.為維護各漁港清潔品質及配合本市登革熱病媒防治工作，本局持續辦理市轄興達港等 16 處漁港港區清潔及登革熱防治作業，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漁民及遊客優良使用空間，另針對病媒防治工作，落實三級巡檢及稽查機制，第 1 級由各漁港辦公室每日進行港區自主檢查；第 2 級由業務單位主管每週前往漁港複檢；第 3 級由局本部組成稽查小組，並由高階長官帶隊稽查各漁港登革熱防治作業。期藉由 3 級防疫機制，有效控制疫病發生。
- 2.督導各漁會及岡山魚市場等，針對轄區環境維護及自主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本局不定期啟動進行各漁會及岡山魚市場等轄區場域環境稽查。
- 3.本局針對停泊愛河水域河道及前鎮河之漁船進行登革熱宣導及孳生源巡察，以防止登革熱疫情。

(二)漁港區不明物資、廢棄物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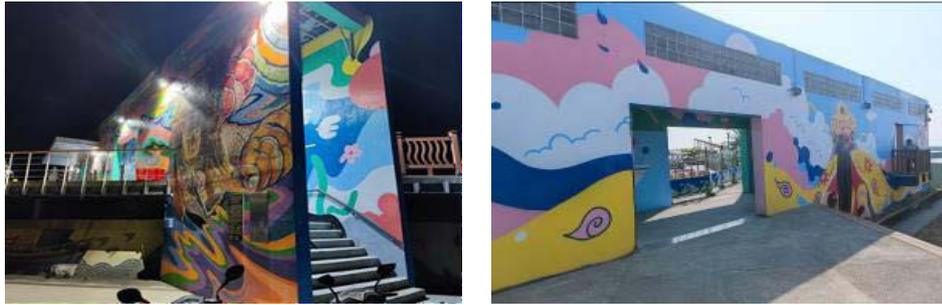
持續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廢棄物強制清除工作，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以加強漁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111 年 1 月至 12 月底執行成果如下：

- 1.汕尾漁港廢棄網漁具、廢棄物等清理，清除碼頭鐵桶、漁網具、纜繩等廢棄物，共清除 12 噸。
- 2.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委託辦理「111 年高雄市政府試辦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補助經費 90 萬元，辦理本市漁港內廢漁網收集清運、前處理後回收再利用，建立本市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機制，另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廣等課程，推廣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觀念，該計畫總計收購 23.35 公噸廢漁網，其中 12.5 噸回收再利用。
- 3.本局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111 年向海致敬－第二類漁港暫置區設置及漂流木清理補助計畫」及「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等，111 年度已完成彌陀及白砂崙漁港海洋廢棄物暫置區硬體設備擴充提升，另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已於 111 年 6 月 14 日完成開口契約委託廠商辦理，共計清除約 606 噸漁港廢棄物，以維護本市各漁港環境清潔。

(三)港區彩繪及綠美化

本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爭取漁港清潔維護委辦計畫，辦理本市 16 處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提供市民休憩友善環境，亦加強環境綠美化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養護及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質使用空間。

為推動林園區漁港的多元利用，轉型為兼具漁業生態、觀光及海洋遊憩之多功能漁港。已邀請畫家完成中芸漁港觀景平台彩繪，彩繪元素將呈現在地傳統漁業及宗教文化，期能延續媽祖彩繪牆面，繼續吸引遊客到訪。



十三、辦理漁民照護落實漁民福利

賡續輔導漁民辦理動力漁船保險及漁業災害救助，使漁民海上作業安全更有保障；照顧不幸因從事漁業造成傷害之漁民，使其得以獲得適當補償及急難救助。

(一)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11 年計有 217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 2,309,640 元。

(二)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11 年 1 月至 12 月發給救助金計 570 萬元（漁船滅失 4 艘、船員失蹤死亡 9 人）。

(三)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11 年共計核撥 2 億 6,810 萬元。

參、未來努力方向與展望

一、持續加強漁業建設

(一)加強漁業管理改善漁港基礎設施

1.維護漁港管理秩序及環境景觀綠美化

加強漁船停泊秩序及清潔維護與管理，逐步改善老舊設施，維持漁港正

常運作機能。另持續推動漁港建設與景觀再造，透過環境整體規劃調整，營造各漁港景觀新風貌。

2.漁港多功能使用

落實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結合本市 7 個區漁會、16 處漁港特色及漁村文化、地方風土民情，爭取前瞻建設—水環境計畫，針對興達、彌陀、蚵子寮、中洲、旗津、前鎮、小港臨海新村及中芸等 8 處漁港，進行友善休憩環境改善工程，形塑漁港特有形態並結合觀光遊憩與海上休閒產業，朝向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帶動地方產業及經濟發展。

(二)推動漁港、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基礎建設

漁港基礎建設部分，112 年持續辦理漁港基礎設施更新、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大型專案包括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旗津漁港深水碼頭整建工程（大汕頭段）、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高雄市漁民服務中心外觀修繕工程、前鎮魚市場整建工程等共計 30 案。

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基礎建設部分，112 年持續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進行養殖區排水路清淤，同時改善養殖區道路鋪面，進行 7 項工程建設，經費新台幣 2,317 萬元，以確保養殖產業基礎設施完善，改善養殖漁民生產作業環境，提高本市養殖生產區內之養殖生產量與養殖環境安全；對於 109 年新成立之興達養殖生產區，112-113 年度辦理「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大湖埤排水一中排改善工程」、「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大湖埤排水二中排改善工程」及「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湖內排水二中排改善工程」等，經費共計 2.6 億餘元，預計改善排水路長度共計 3,393 公尺，以提高漁民作業安全性。

(三)持續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因應近年全球氣候變遷，輔導本市養殖漁民參與「降水型」及「溫度型」養殖漁業保險，建立漁民分散風險之養殖產業經營觀念，降低鉅額災損，以保障養殖漁民投資、穩定市場魚貨供需及維持產地價格，未來將持續透過「養殖保險說明宣導會」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商品，並鼓勵漁民投保。

(四)輔導岡山魚市場多元化經營與企業化管理

1.透過建立食品安全觀念及提升魚市場衛生管理，並藉由岡山魚市場遷建契機，未來持續協助輔導岡山魚市場辦理相關業務，藉由與各大魚市場策略聯盟、聯合進貨方式及發展物流配送業務，平準市場價格，穩定市場機制，成為漁產品運銷之樞紐。

- 2.岡山魚市場新址毗鄰肉品及家禽市場，並結合冷凍倉儲帶動臨近區域農漁產品流通，目前已為全國最具規模之家禽家畜及漁產品批發中心，打造符合現代化漁產品快速集中、分散需求，並提升產品流通性及競爭力。新市場啟用營運，其交易量及金額已大幅提高，將活絡北高雄經濟，促進漁業發展，並嘉惠南台灣消費者。
- 3.輔導岡山魚市場加強服務品質之提升，爭取更多鄰近之供應商及承銷人到該魚市場交易，此外，輔導利用多元化之經營與企業化的管理，未來將設置低溫物流配送中心、漁產品宣傳推廣中心等相關業務，讓岡山魚市場成為一個便利、衛生及安全的魚貨交易中心。

(五)積極協助中央執行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

結合本府工務局養工處、水利局、交通局、經發局及都發局等單位代辦漁業作業碼頭改善、雨污水下水道建設、景觀及休憩環境營造、道路整頓改善、增設智慧交通設施及納入都市計畫範圍等工作，並將於 112 年 3 月底陸續完成，打造前鎮漁港成為兼具漁業生產、消費及觀光休閒之國際性漁港。

二、導入智慧科技結合綠能提升漁業產業價值

(一)推動智慧養殖

為因應漁業面臨缺工、年紀老化與氣候極端變遷情況下，將持續推廣養殖漁業智慧聯網應用，集成智能水質傳感器、無線傳感網、無線通信、智能管理系統和視頻監控系統等，即時監測繁、養殖場供電狀態，對養殖環境、水質、魚類生長狀況等進行全方位監測管理，達到省電、提升預警、增產增收之目標。另配合市府資訊中心辦理智慧城市展及推廣智慧應用技術。

(二)推廣漁電共生

推廣養殖設施結合綠能設備，提升土地利用價值，增加漁民及地主收入，落實「漁業為本綠能加值」的政策核心，以三大核心理念，綠能生態共榮、尊重漁民意願及權益、保障養殖權益，期盼藉由綠能加值，帶動傳統漁業成功轉型，創造漁業與綠能共生共榮願景。

(三)落實養殖漁業申報及查報

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資料將作為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擬訂計畫性生產措施，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並對養殖戶提出預警，即時調節放養密度及銷售時機，亦輔以冷凍倉儲，以確保漁民權益。

(四)提升水產品加工品質

配合農委會推動國產三章 1Q【產銷履歷、臺灣優良農產品 CAS、有機水產品標章及生產追溯 QR code】生鮮食材政策，提升水產加工品品質，替本市優質水產品拓展更多元的通路。

(五)輔導養殖漁業產業升級

推動養殖漁業生產區設置：藉由規劃整理並配合進行公共設施整建，可改善養殖環境，促合理使用水土資源，間接防止地層下陷。同時營造整體經營環境，建立完善養殖管理及產銷體制，提高水產物品質衛生及產業秩序化發展。

三、落實水產品推廣行銷

(一)行銷高雄海味品牌

「高雄海味」品牌創立至今，已有多家本市水產品業者加入品牌，透過參與展覽、舉辦相關展售活動，提升「高雄海味」品牌知名度。



(二)加強全球行銷通路

為開發及分散市場，積極輔導本市水產加工及養殖業者申請清真認證，開拓全球穆斯林市場，自 107 年起迄今已輔導 12 家 115 品項本市水產品取得清真認證，品項包含石斑、台灣鯛、鱸魚、虱目魚及鮪魚等本市生產魚種，為生鮮類的全魚或魚片、加工過的魚丸、零食、即食品等商品。

(三)輔導漁會多元化行銷

為推廣高雄海味，同時發展各地方一區一特色，本局持續輔導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和高雄區漁會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四)高雄海味拓展北美市場

本局除將結合台灣水產同業公會參加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美國波士頓海產品展、巴塞隆納全球海產品展、新加坡亞洲海鮮展及澳洲雪梨國際食品展等，初步已將本市優質水產品形象打入日本、歐美等國際市。為能將高雄魚產品有效宣傳、推廣打入北美通路，海洋局於今（112）年 1 月邀請加拿大超市集團與本市各海味廠商進行洽接，後續經了解該集團已向本市部分商家進行採購，為能開拓及行銷加拿大市場，有效宣傳本市漁特產品，已與本府農業局結合將於 112 年下半年舉辦高雄水產品北美地區拓展活動，共同合作透過國外水產品拓銷試吃活動，加深消費者的印象，創造商機，增加當地銷售量，藉以提升本市水產品與高雄海味品牌曝光度。

四、加強行銷高雄遊艇製造及休憩產業

(一)行銷台灣遊艇拓展國內外商機

輔導業者辦理遊艇展售及宣傳行銷，籌辦「2023 海洋派對系列活動」，拓展台灣遊艇休憩服務產業，加強產業行銷及宣傳高雄愛河灣海洋城市意象，塑造遊艇友善之都環境，使高雄成為亞洲遊艇製造銷售、觀光展覽與休憩服務之重要據點。

(二)營造遊艇友善休閒環境

除公民營管理之既有泊位，為營造海港城市，提升友善遊艇休閒環境，針對高雄港區、市轄漁港及開放水域規劃增設遊艇泊區、臨停泊位、水錨設施，冀望透過市區特色景點、漁港觀光熱點、水域遊憩區，推動遊艇相關休閒活動，帶動海洋遊艇觀光產業發展。

五、加強環境保護及推動海洋文化教育

(一)推動海洋環境及生態保護

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共同推動民眾參與海洋環境清潔，另為復育沿近海漁業資源，持續協助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輔導民間團體辦理魚苗放流，增加沿近海域漁業資源及漁民收益，以創造永續經營之良好環境，保護沿近海域海洋生物資源。

(二)配合中央推動海洋文化教育

高雄市具備豐富之海洋文化與資源，為了讓市民體驗港都特有之海洋文化特色，將持續向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爭取補助經費辦理「校園巡迴列車－海洋教育活動」，並持續發行「海洋高雄電子期刊」，以期將海洋資源保育觀念向下扎根，深化海洋文化教育，塑造永續海洋環境。

(三)強化海洋野生動物保育

持續向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爭取補助經費辦理海洋野生動物保育，結合海洋教育，讓民眾認識海洋保育類動物，提升其對海洋保育類動物之保育觀念及相關知識，共同打造與海洋生物共存共榮之海洋環境。

(四)推動海洋污染防治及訓練

本局每年與中油公司所屬廠區或台船公司等國營企業舉辦一場次海洋污染防治緊急應變演練，使第一線人員熟悉應變工作程序及權責分工，防止事故擴大，有效降低油污染損害程度，全面提升海污防治之應變能力。

為持續培育海洋污染防治種子人員，加強海洋污染防治單位彼此間之橫向聯繫，使各單位海污防治業務人員皆能熟稔緊急應變及採樣程序，本局於每年聘請專業講座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專業訓練班。

(五)持續強化高雄市海洋環境背景監測

積極向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爭取補助經費，持續對本市海域環境進行監測，更新海域環境背景資料庫，提供產官學各界瞭解市轄海域特定位置之水質現況及歷史資料。

(六)爭取海洋委員會經費補助推動海洋事務

積極向海洋委員會爭取海洋教育推廣、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海洋廢棄物處理、海洋產業推動、海洋觀光遊憩行銷推廣等計畫之經費補助，持續推動海洋事務相關計畫，以健康海洋並促進繁榮。

六、推展疫後郵輪商機創造高雄郵輪經濟

(一)爭取國際航商開闢高雄航線

本局於 112 年 3 月 2 日配合市府政策，市府積極協助航商聯名發布「名勝世界壹號郵輪高雄香港雙母港記者會」。截至 112 年 3 月底止，112 年度郵輪預報為 94 航次（188 艘次），將加強與旅遊社業者、航商及港務公司等相關單位合作，持續辦理觀光踩線、旅遊產品行銷宣傳活動，並強化資訊服務櫃台功能，爭取國際航商開闢高雄郵輪航線。

(二)持續辦理郵輪人才培育及物流補給

為促進高雄母港政策推動，因應高雄港埠旅運中心落成試營運，將配合相關單位並持續輔導在地供應商投入國際郵輪物流市場，以有效行銷本市農漁產品及船上日用品，增益本市廠商之銷售商機。

肆、結語

高雄市擁有堅強的海洋產業實力，遠洋及養殖漁業以及遊艇產業具有優越的競爭力，本局將協助養殖產業升級，積極推動漁電共生事務，拓展水產品行銷。在遊艇產業方面，持續加強充實完善遊艇停泊設施及進出港之便利環境，並加強疫後郵輪經濟之推展，配合中央進行各項漁業工程建設，秉持照顧漁民宗旨，全力輔導海洋產業發展。

最後 敬祝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